



官立嘉道理爵士中學（西九龍）

電話: 2576 1871 傳真: 2882 4548

西九龍大角咀海帆道二十二號

電郵地址: [sekss100@emb.gov.hk](mailto:sekss100@emb.gov.hk)

學校網址: [seksswk.edu.hk](http://seksswk.edu.hk)

各位家長：

### 學校旅行日安排

本年度學校的旅行日會在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詳情安排如下：

班級	場地負責老師	集合地點	目的地	解散時間	解散地點
中一	郭榮業	學校	香港仔郊野公園	下午 3:30	學校
中二	馮文強	學校	大美督郊野公園	下午 3:30	學校
中三	梁美寶	學校	北潭涌郊野公園	下午 3:30	學校
中四	任巧恩	學校	石澳	下午 3:30	學校
中五	吳美蘭	學校	黃金海岸	下午 3:30	學校
中六	麥永祥	學校	絳下坳	下午 3:30	學校

旅行當日學生必需穿著本校運動服裝，並自行帶備食水及食物。是次旅行的交通費用為\$40。所有學生必須在旅行日當天上午8:15分之前到達學校，旅遊巴士會在上午8:30分開出。另外，旅行日為學校正式上課日，各同學必須出席，若學生不參加旅行，必須於旅行日前交回家長簽署的通告回條及家長信以茲證明，否則作曠課論。未能參加旅行的學生，均須在校完成校方指定的功課。學生必須依照老師指示，安全地進行一切活動。

為此專函奉達，敬希省閱並連同交通費用\$40及回條，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廿一日之前交回班主任，以便校方安排。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576 1871 與李子銘老師聯絡，多謝合作！

此致  
貴家長

楊 廊 望 霞 校長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日

## 回條

### 學校旅行

敬覆者：

有關 貴校的旅行日安排事宜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五經已奉悉，本人敬覆如下：

本人來函敬悉有關旅行日事宜，本人子女的身體健康狀況 適宜 / 不適宜參與學校旅行，並

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同時，同意敝子弟健康狀況良好，適合參與上述活動，並會督促敝子弟準時出席是次活動，並遵守有關規則。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項活動。因為\_\_\_\_\_

\_\_\_\_\_，  
亦明白敝子弟當天需按照一般上課時間回校並在校完成校方指定的功課。

及

本人不需申請「校本課後學習支援計畫」

本人欲申請「校本課後學習支援計畫」之津貼，並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

本人正接受社會綜合援助

本人正接受學生資助 全額 / 半額 津貼

其他原因：\_\_\_\_\_

此覆

官立嘉道理爵士中學(西九龍)

楊 鄭 望 霞 校長

中 \_\_\_\_\_年級\_\_\_\_\_班 ( )

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六年 月 日